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2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公司代码：688398　　公司简称：赛特新材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所面临的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赛特新材	688398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必辉	谢文英
办公地址	福建省连城工业园区工业二路 5 号	福建省连城工业园区工业二路 5 号
电话	0592-6199915	0592-6199915
电子信箱	zqb@supertech-vip.com	zqb@supertech-vip.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37,107,618.48	526,732,247.00	7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9,081,818.10	327,659,415.12	137.77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29,398.59	19,645,339.85	73.73
营业收入	205,366,622.37	194,402,062.41	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20,925.41	35,934,060.80	4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78,852.84	34,211,527.36	8.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8	13.02	减少 4.7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0	1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0	18.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8	4.81	增加 0.57 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00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汪坤明	境内自然人	39.65	31,720,000	31,720,000	31,720,000	无	0
汪美兰	境内自然人	10.89	8,710,000	8,710,000	8,710,000	无	0
李文忠	境内自然人	3.71	2,970,000	2,970,000	2,970,000	无	0
汪洋	境内自然人	3.25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无	0
楚晟昱	境内自然人	2.41	1,930,500	1,930,500	1,930,500	质押	1,930,000
厦门红斗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无	0
刘述江	境内自然人	1.61	1,287,000	1,287,000	1,287,000	无	0
陈斌	境内自然人	1.40	1,119,600	1,119,600	1,119,600	无	0
吴德厚	境内自然人	1.39	1,109,600	1,109,600	1,109,600	无	0
于保森	境内自然人	1.09	872,200	872,200	872,2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坤明与汪美兰系兄妹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汪坤明与汪洋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随着对保护环境和节能减排的重视，世界各国不断提高冰箱等家电产品能效标准，并将逐步冻结、削减传统保温材料聚氨酯主要发泡剂的生产和消费，真空绝热板因生产应用过程中不会产生温室气体，且导热系数为传统绝热材料的 1/6 甚至更低，能够减少冰箱耗电量和保温层厚度，提升冰箱有效容积率，对聚氨酯的替代效应日趋明显。尽管冰箱行业多年来增长乏力，但在消费升级与技术迭代双重驱动下，能效等级高、容积率高的冰箱备受市场青睐，真空绝热板下游行业需求持续保持旺盛。

2020 年一季度，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爆发、国内客户开工不足等不利形势，及时复工复产，确保国际市场保持稳定增长。二季度随着疫情在全球蔓延，居民食物存储需求骤增，大容量冰箱销量增长，进一步拉动真空绝热板市场需求。公司 1 至 6 月实现销售收入 20,536.66 万元，同比增长 5.64%，其中第二季度实现收入 11,660.16 万元，环比增长 31.36%。2020 年 5 月下旬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真空绝热板产能连续处于饱和状态，尽管公司通过工艺优化和设备技改挖掘生产潜能，但产能瓶颈已经成为现阶段限制公司快速发展及业绩提升的主要问题。

1、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真空绝热板	201,242,005.58	124,627,906.60	192,441,429.50	108,484,025.15
保温箱	3,854,434.51	2,347,033.14	926,674.34	710,557.51
阻隔袋	3,745.05	2,176.17	436,126.28	295,649.95
其他	152,582.11	147,387.27	189,019.15	119,169.40
合计	205,252,767.25	127,124,503.18	193,993,249.27	109,609,402.01

2、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62,839,758.24	43,067,461.16	68,261,256.50	41,476,399.34
国外销售	142,413,009.01	84,057,042.02	125,731,992.77	68,133,002.67
合计	205,252,767.25	127,124,503.18	193,993,249.27	109,609,402.01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生研发费用 1,104.58 万元，主要围绕真空绝热板完整的生产链以及真空绝热新产品进行投入，并获得七项专利授权，其中一项发明专利授权。真空玻璃中试实验机已安装到位，通过开展工艺方法和工艺路线的验证，积极探索各项技术参数，积累了经验和数据。2020 年 6 月公司投资设立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启动真空玻璃项目团队建设及前期市场推广工作。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以成功登陆科创板为契机，加快推进内部管理架构改革，进一步下放经营权，提升内部管理效率。5 月，公司举行内部公开竞聘，通过发表竞选演说、评委提问、综合评议等形式，在中高层管理干部中遴选并产生总经理候选人。6 月 18 日，董事会聘任严浪基先生为新一任总经理，标志着公司管理团队朝职业化、年轻化、去家族化方向迈进。公司还把公开竞聘的形式推广至车间主任的选拔上面，使得人得其岗，岗得其人、人岗匹配，为员工提供合适的舞台。公司根据合理化原则优化车间薪资分配制度，提高一线员工薪资待遇和劳动积极性，增强公司人员招聘的竞争优势并降低员工流失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0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关于同意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7 号）核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9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4.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82,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23,101,477.57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第 361Z0011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 2020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5,313,845.65 元（含募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5,313,845.65 元（含募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74,184.97 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支出 323,350,335.3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5,767,514.33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2,4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59,298,522.43
募集资金净额	423,101,477.57
减：募投项目支出	95,313,845.65
其中：募集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74,818,314.79
减：发行费用相关税费	343,957.18
减：手续费支出	605.22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323,350,335.38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1,362,049.47
加：利息收入	312,730.72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5,767,514.33

注：2020 年 7 月 2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 4,292,452.83 元承销费税后折让款。因属于期后事项，本报告未将该笔折让款纳入统计范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元)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342387	25,288,323.90	补充流动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71050100100880990	19,528,630.34	超额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35050169750709666688	230,950,560.09	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592902732210103	53,350,335.3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329,117,849.71	——

注：上述表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募集资金暂时闲置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人民币（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进行该现金管理，且该 40,000.00 万人民币（包含本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178 天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2020-2-25	2020-8-21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90 天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0-05-27	2020-8-25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2020-02-26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0-05-29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90 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0-04-09	2020-7-8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94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05-29	2020-8-31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智能七天通知存款	23,350,335.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000.00	2020-06-02		否

（五）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按照“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品质研究，深入挖掘绝热保温市场需求”的发展战略，公司拟增加厦门市集美区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实施地点，用于加快推进“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除此变动事项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研发课题等事项不变。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240.00		2020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31.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31.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部分变更)(有)	变项,含分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否		24,939.32	24,939.32	24,939.32	1,938.55	1,938.55	-23,000.77	7.77	2021/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99.75	5,399.75	5,399.75	111.00	111.00	-5,288.75	2.06	2021/0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7,481.83	7,481.83	-2,518.17	74.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339.07	40,339.07	40,339.07	9,531.38	9,531.38	-30,807.69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人民币(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进行该现金管理，且该 40,000.00 万人民币(包含本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为加快推进“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公司增加厦门市集美区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实施地点，除此事项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研发课题等事项不变。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招股书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简称：西水股份　　证券代码：600291　　编号：临 2020－037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认购的信托计划逾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子公司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财险”)认购的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信托”)作为受托人发行的“新时代信托监海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共计 28 笔，合计投资本金 284.44 亿元。详情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2020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上发布的《西水股份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西水股份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接到子公司天安财险通知，上述新时代信托计划中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到期的“新时代信托蓝海 1309 号”投资本金为 12.50 亿元，到期利息 0.59 亿元，本息合计 13.09 亿元，截至 8 月 20 日天安财险未收到此信托计划的本金和投资收益。截至本公告日，天安财险到期且未收到投资本金和收益的新时代信托产品共有 13 笔、合计投资本金 155.80 亿元。

目前，新时代信托、天安财险均处于被接管状态，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成都昊轶强航空设备制造 股份有限公司 68.875%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成都昊轶强航空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68.875%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26,861.25 万元收购昊轶强 68.875%的股份，同日，公司与成都昊轶强航空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轶强”）股东签订了《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衷卫华、王春梅、吴建国、周雅风、刘晓关于成都昊轶强航空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68.875%股份之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收购成都昊轶强航空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68.875%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 8 月 21 日，昊轶强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正，本次变更登记后，昊轶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购股份额(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豪能股份	964.250	68.875	货币
2	衷卫华	435.750	31.125	货币
合计		1,400.000	100.000	

（二）股权价款支付情况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将第一期股份转让款 94,014,375.00 元按照昊轶强原股东各自的股份转让比例，代扣代缴相关税费共计 16,874,375.00 元后，将余额 77,140,000.00 元支付至昊轶强原股东指定的账户。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0-071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2219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20-030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8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88-1800 号陆家嘴金控广场 T1 楼 21 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7,127,0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38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俞倪荣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2 人，董事长俞倪荣先生、董事卢奋奇先生出席会议；董事张辉先生、独立董事刘文新先生及独立董事郝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郭伟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顾铁军先生出席会议，公司财务总监李存龙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董事候选人俞倪荣先生	167,126,713	99.9998	是
1.02	董事候选人卢奋奇先生	167,126,713	99.9998	是
1.03	董事候选人郭伟亮先生	167,126,690	99.9998	是

2、关于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郝军先生	167,126,713	99.9998	是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文新先生	167,126,690	99.9998	是

3、关于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曲燕娜女士	167,126,690	99.9998	是
3.02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凌盛先生	167,126,714	99.9998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董事候选人俞倪荣先生	505,705	99.9407				
1.02	董事候选人卢奋奇先生	505,705	99.9407				
1.03	董事候选人郭伟亮先生	505,682	99.9361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郝军先生	505,705	99.9407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文新先生	505,682	99.9361				
3.01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曲燕娜女士	505,682	99.9361				
3.02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凌盛先生	505,706	99.940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宝朝、张新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证券代码：600532　　公告编号：2020-031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下午 4 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88-1800 号陆家嘴金控广场 T1 楼 21 层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

（五）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俞倪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豁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二）关于选举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公司全体董事拟推选俞倪荣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关于选举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公司全体董事拟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选举俞倪荣先生、郝军先生、卢奋奇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俞倪荣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选举郝军先生、刘文新先生、俞倪荣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郝军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选举刘文新先生、郝军先生、俞倪荣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刘文新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选举郝军先生、刘文新先生、俞倪荣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郝军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四）关于聘任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公司董事会现决定聘任俞倪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五）关于聘任上海宏